

普法添活力 法治润民心

——泰安局在全市营造良好统计法治环境

宋涛

自“八五”普法工作开展以来,山东省泰安市统计局深耕统计法治宣传创新实践,以文艺浸润为纽带、以场景融合为抓手,精心打造“小舞台+大矩阵”普法新模式,让统计法治宣传走出机关、走进基层、融入“烟火”,以接地气、聚人气、入人心的传播方式,持续筑牢依法统计、诚信统计的社会根基,为全市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的统计法治环境。

文艺润法

为打破传统普法单向灌输的局限,泰安局以通俗化、大众化、趣味化为导向,创新打造统计法治文艺“小舞台”。精心编排“统计法治三句半”,以方言韵律、朗朗上口的形式,将统计法律法规的核心要义转化为群众听得懂、记得住的文艺语言。同时,“快板说统计”“诗诵法治情”等特色节目也轮番亮相,走

进社区广场、企业园区、乡村集市等一线阵地,进行面对面、互动式的展演。通过鲜活生动的文艺表演,深入讲解“数据真实不造假、依法统计不虚报、严守统计底线”等法治要点,实现了从被动听讲到主动参与、从单向传播到双向共情的转变,在欢声笑语中,播撒了统计法治种子,全面提升了全社会的统计法治意识。

场景融合

依托城市公共空间,泰安局构建全覆盖、多维度的普法“大矩阵”,让法治宣传融入日常烟火气。在商圈人流密集区,利用户外大屏幕滚动播放统计法治宣传片、《数说国与家》等原创短视频,让市民在购物休闲间潜移默化接受法治熏陶;在公园、广场、滨水步道等休闲场所,打造法治文化长廊与“法治漫游径”,通过主题展板图文并茂展示法治历程、法律知识,让市民在漫步休憩中感受法治文化浸润。

聚焦“中国统计开放日”“12·8”《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颁布纪念日等重要节点,泰安局采取“市县联动、轮流举办、一年一主题”的模式,开展系列现场普法活动。“八五”普法期间,全市累计开展线下现场普法活动十余场,发放宣传资料数万份,让统计法治宣传真正走进人群、融入生活。

云端普法

线下活动有声有色,线上宣传精准高效。泰安局以“泰安统计”微信公众号为核心,搭建统计法治普法“云矩阵”,通过图文解读、动漫视频、以案释法等多元形式,常态化推送普法内容,让法治宣传触手可及。举办“诚信诚实、依法统计”主题演讲比赛,选手立足基层一线,将人企调研、田间走访、街巷核查等工作场景,通过视频、多媒体演示等形式生动呈现,诠释统计人坚守法治、捍卫数据真实的责任担当,展现新时代统计干部良好风貌。活动经泰安

新闻等主流媒体展播,扩大统计法治线上影响力。线上平台提前预告活动、实时展示实况,线下活动引流关注、开展线上传播,线上线下同频共振,形成立体传播声势,让统计法治好声音传遍千家万户。

精准普法

针对不同群体需求,泰安局深入推进统计法“进机关、进企业、进社区、进乡村、进学校、进单位”等精准普法行动。面向领导干部,将统计法纳入党校课程,并编印“应知应会”手册。同时,面向调查对象,结合“服务千企”、执法检查开展“嵌入式”宣讲;面向社会公众,联动县市区、乡镇街道开展全覆盖宣传,泰山区、新泰市、肥城市、岱岳区等地因地制宜,通过政府开放月、统计法小课堂、普法专题讲座、志愿者宣讲等形式,让普法触角延伸至社会肌理每一处,实现从“关键少数”到“绝大多数”的全面覆盖。

北京总队全力推动 执法监督展现新作为

本报讯 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深刻把握高质量发展与统计法治监督的内在逻辑,从政治引领、执法机制、科技赋能等方面深入谋划,全力推动执法监督展现新作为。

在推进统计执法监督工作中,北京总队坚持将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坚决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让每一笔数据经得起历史和人民的检验,保障群众对发展成果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坚持实施党组会前学法,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北京总队党组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统计局工作部署,严格履行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责任制,加强对法治工作的统筹谋划部署,制定并印发北京总队2026年法治工作要点,扎实完成防治统计造假专项行动“回头看”,切实加强党对法治工作的领导。

北京总队不断探索推进住户调查、劳动力调查、价格调查、农业农村调查等重点领域的执法监督,加强完善与数据质量核查、巡察等监督方式的贯通协同机制建设,精准识别重点领域主要问题及风险隐患,不断优化执法监督重点,提高执法检查质效。统计执法监督紧跟时代步伐,北京总队持续优化法治队伍建设,要求统计执法人员既要精通统计法律法规知识,又要掌握统计调查业务技能,努力将统计执法监督成果转化为促进重点领域数据质量提升的政策建议。坚持在统计执法监督过程中精准开展统计法治宣传,落实“谁执法、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不断创新统计普法方式,推动调查对象成为防治统计造假的积极参与者。

北京总队积极探索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在执法监督工作中的应用。积极融合卫星遥感影像与实地复核,比对核实农作物种植面积,结合重点指标加强数据分析比对,突出问题导向,提升执法精准性和执法效率。积极尝试运用3D与AI交互技术,建设线上沉浸式普法阵地,增强普法宣传的趣味性和实效性,不断提升统计人员及统计调查对象依法统计意识。与此同时,北京总队在重点领域执法监督过程中注重加强对统计数据采集、存储、传输、使用等全流程监管,重点防范统计数据泄露等风险,保障统计数据安全。

王正兴

云南总队 举办统计法治业务培训班

本报讯 近日,2026年云南国家调查队系统统计法治业务培训班在昆明举办。

培训期间,组织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集中通报统计造假典型案例开展警示教育,并就统计法治业务进行了系统培训。

培训班强调,全省各级调查队既要看到统计法治建设取得的成绩,还要看到问题、机遇和压力,在把握国家调查系统法治工作自身规律的基础上,聚焦“不断筑牢依法统计思想根基,持续推进统计造假专项整治‘回头看’工作,推动统计法治与业务深度融合,提升统计法治规范化水平”等重点工作,切实扛牢职责使命,旗帜鲜明同一切统计造假行为作斗争,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推动统计法治建设不断取得新进展新成效。

李来菊

淮南队 推动法治宣传走深走实

本报讯 国家统计局淮南调查队持续推动统计法治宣传见实效,着力推动构建“不敢造假、不能造假、不想造假”的统计法治环境。

淮南队推进普法全覆盖,分层面向党政领导干部、干部职工、调查对象和社会公众开展宣传。目前,持证执法人员占比达71.4%。去年累计发放宣传资料400余份、接受咨询100余人次,推动统计法治理念深入人心。

淮南队提升法治宣传吸引力,构建线上线下协同格局。线上推送政策案例、推广普法短视频;线下举办技能大赛,相关活动获“学习强国”地方平台等媒体报道,提升统计调查公信力。以警示教育筑牢思想防线,常态化学习统计违法案例。结合执法、培训剖析案例,实现“查处一案、警示一片、治理一域”。

范叶楠

贺州队 开展“送法入企”活动

本报讯 近日,国家统计局贺州调查队以“送法入企”为主题,深入全市多家采购经理样本企业开展走访调研。走访重点围绕统计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进行宣传,并向企业送达《统计调查事务告知书》,明确调查对象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从法治层面筑牢采购经理调查的数据质量防线。

走访过程中,工作人员结合采购经理调查工作实际,工作人员以典型案例为切入点,讲解虚报、瞒报、拒报、迟报等统计违法行为的法律风险,并针对企业提出的数据来源留存、统计台账建立等实务问题给予现场指导。企业相关负责人表示,通过面对面普法,进一步明晰了自身在统计调查中的法律责任,今后将规范做好数据填报工作。

张霞



近日,国家统计局宁波调查队在海曙区西湖花园劳动力调查样本点开展统计法治宣传活动。活动现场设置了统计法律法规和劳动力调查宣传展板,工作人员通过扫码关注、了解咨询、转盘抽奖等形式,面向劳动力调查员、调查对象和社区居民宣传统计法律法规和劳动力调查业务知识。

陈舒波 摄

执法前沿

化隆队深入细致开展首轮执法检查

本报讯 日前,国家统计局化隆调查队开展了今年首轮统计执法检查。本次检查聚焦住户调查、主要畜禽监测调查两大关键专业领域,对8户调查户进行了深入细致的实地检查。

检查前,化隆队坚持问题导向,紧密结合日常数据审核、专业督导中发现的风险点和薄弱环节,精心研究制定执法检查计划,进一步明确检查目的、主要内容、重点对象、时间安排、人员组成等事项,为统计执法检查工作开展有序、精准高效开展划定清晰“路线图”、明确“任务书”。同时,组织全体参与执法人员开展专题学习,重点研读《青海调查队系统统计法“双随机”抽查办法》《青海调查队系统统计执法检查与统计调查业务协调配合工作办法》《国家统计局青海调查队系统统计执法检查规范》等指导性文件,使执法人员熟练掌握统计执法检查流程及专业检查标准,有效提升规范执法、依法履职的专业素养与实操能力,为精准执法打下坚实基础。此外,为提升沟通效率与工作质效,执法人员提前1天与检查对象逐一沟通联系,详细告

知检查具体时间及所需资料,方便检查对象提前做好准备,有效压缩资料调取筹备时间,切实提升实地检查环节工作效率。

检查中,检查组严格规范执法行为,恪守统计执法检查流程,认真落实持证上岗、亮证执法、身份确认、现场取证、签字认可等程序要求,围绕台账建立、制度落实、数据质量、资料归档等关键内容,综合运用谈话询问、查阅原始记录与统计台账、实地查看生产经营场所、账机数据比对等多种方式,逐户逐项细致核查。针对排查发现的疑点,执法人员反复核实、交叉印证,切实把问题查准查实,并依法依规做好记录,规范填写执法文书,制作翔实检查笔录,收集相关佐证材料,着力提升执法检查的规范性、严肃性和实效性。与此同时,坚持执法与普法并重,向调查户发放新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等宣传资料,重点解读统计调查对象的权利与义务,阐明统计违法行为应当承担的法律责任,引导调查户牢固树立依法统计、依法统计意识,自觉抵制统计造假、弄虚作假行为。

检查后,检查组不止于现场核

查,着力做好执法“后半篇文章”,推动问题整改落地见效。检查组第一时间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进行汇总梳理、分析研判,按照问题性质、产生原因及影响程度分门别类建立问题清单,及时向检查对象反馈,并提出切实可行的整改建议,明确整改方向、完成时限及标准要求,督促检查对象主动整改。同时要求包点人员持续跟进,做好整改全过程业务指导与进度监督,及时协调解决检查对象整改过程中遇到的实际困难与难点问题,推动问题整改见底、见底清零,真正实现“检查一户、规范一户、提升一户”的工作目标。

此次统计执法检查,全面摸清了基层基础工作实情,及时排查化解数据生产全过程中的风险隐患,有效增强了调查对象的法治观念与责任意识,对夯实统计调查基层基础、提升源头数据质量起到明显推动作用。下一步,化隆队将紧盯重点专业领域,坚守问题导向,持续加大统计执法检查力度,严肃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行为,坚决守牢数据质量生命线,为地方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更加坚实的统计保障。

王勇

江西总队部署 全年法治重点工作

本报讯 近日,国家统计局江西调查总队召开专题会议,传达学习全国统计法治工作会议暨统计造假专项整治“回头看”工作推进会精神,落实会议各项工作要求,研究部署全年统计法治重点工作任务。

会议强调,切实提高思想认识,迅速传达学习、深刻领会全国会议精神,准确把握当前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工作面临的复杂形势与严峻挑战,切实把贯彻落实成效转化为践行统计法治的思想自觉与行动自觉。要牢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始终坚守统计工作底线,深刻认识统计数据真实准确是统计部门最重要的政绩,把搞准搞实统计数据作为统计工作者的首要职责,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扎实做好各项统计调查工作,充分发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

会议要求,一要提高政治站位,筑牢思想根基。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坚决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统计工作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上来。以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为契机,持续强化统计调查人员依法统计、诚信统计意识,筑牢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思想防线。

二要压实工作责任,深化专项整治。坚持问题导向,将统计造假专项整治“回头看”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统计造假治理工作落实及年度法治重点工作紧密结合,细化制定落实举措,压实各级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工作责任,强化问题整改整改,推动专项整治走深走实、取得实效。

三要凝聚工作合力,提升法治效能。坚持系统谋划、内外统筹,全面提升统计法治工作整体效能。对内,将全国会议精神融入统计调查培训全链条,引导系统干部学深悟透、履职尽责,构建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的长效机制;对外,加大统计法治宣传教育力度,拓宽宣传渠道、丰富宣传形式,积极营造全社会支持统计、配合统计、依法统计的良好氛围。

袁会兰

湖南总队优化升级 执法人才库

本报讯 为夯实统计执法监督人才根基,国家统计局湖南调查总队聚焦主责主业,精准施策,扎实推进执法人才库优化升级工作。

湖南总队严格选拔标准,从系统内筛选政治素质过硬、执法经验丰富、专业能力突出的骨干力量,推荐参与国家统计局统计督察、跨省联合执法检查及省委巡视等重大任务。通过实战锤炼,提升骨干应对复杂局面、处置疑难问题的能力,同步建立优秀人才跟踪培养机制,将表现优秀者纳入国家统计局人才库备选范围,既为国家级执法工作输送“湖南国调力量”,也构建起上下联动、梯次衔接的人才培养格局。

湖南总队聚焦农业、农村、住户、劳动力、价格等调查业务,建立业务骨干动态管理档案,详细记录其专业特长、执法经历、典型案例等信息,为靶向使用奠定基础。在执法检查中探索“专业流程风险点排查”工作,梳理各领域数据采集、审核、上报等环节的潜在风险点,形成针对性执法检查建议,实现执法监督与调查专业的深度协同。深化“执法+培训”模式,通过专题授课、案例研讨、现场实操等方式,显著提升执法人员在专业领域的线索发现与处置能力,推动执法监督从“全面覆盖”向“精准靶向”转型升级。

湖南总队综合市县队推荐意见、总队处室评价、执法实战表现及年龄结构等因素,探索“执法积分制”评价激励办法,将参与重大执法任务、发现重要问题线索、推动问题整改等工作量化为积分,与评优评先、培训深造等挂钩,充分激发骨干人才的主动性与创造性。建立灵活高效的动态调整机制,依据岗位变动、专业发展、履职表现等情况定期更新人员,保持执法骨干队伍的战斗力与生命力,形成“培养—实战—提升”的良性循环,使系统骨干库成为跨区域执法协作的中坚力量。

崔志芳